**监督索引号53042800236100501000**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为妇女儿童身体健康提供保健服务；妇女保健；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儿童健康管理服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妇女病普查；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新生儿疾病筛查；新生儿听力筛查；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阻断等。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核心工作指标完成情况

1.孕产妇死亡率为0/10万（下达指标0/10万）；

2.年内活产1,116人，婴儿死亡 2人，婴儿死亡率为 1.79‰（下达指标3‰以内）；主要的死因：重症肺炎1例、肠梗阻1人；

3.5岁以下儿童死亡2人，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达1.79‰（下达指标控制5.4‰以内），主要死因为：重症肺炎、肠梗阻各占1例；新生儿破伤风死亡率为0.00%（下达指标0.00%）；

4.年内共有活产数1,116人，产妇实际系统管理1,016人，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91.04%（下达指标90.00%）。

重点工作指标完成情况

1.完成孕产妇产前筛查 995人，应筛查1,099人，孕产妇产前筛查率为90.54%（下达指标90.00%）；其中筛查出高风险26人，筛查出高风险人数占比为2.61%，进行产前诊断13人，确诊1人；

2.0-6岁儿童眼保健工作：年内应完成电子建档1,177人，实际建档1,132人，完成电子建档率96.18%（下达指标≥90.00%）；实有0-6岁儿童12,065人，实际检查11,500 人，眼保健覆盖率达95.32%（下达指标≥90.00%）；

3.新生儿听力和疾病筛查：全县户籍活产数1,116人，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1,108人，筛查率99.28%，初筛阳性29人，复筛26人，复筛率89.66%：其中G6PD高值247人，占82.76%，复筛21人，复筛率80.77%，可凝阳性150人，率71.43%，正常6人，率28.57%；PKU高值2人，占6.90%，复筛2人，复筛率7.69%，正常2人，率100.00%；TSH高值2人，率6.90%，复筛2人，复筛率7.69%，正常2人，率100.00%；PKU、G6PD高值1人，占3.44%，复筛1人，复筛率3.85%，正常1人，率100.00%。新生儿听力筛查1,108人，筛查率99.28%，初筛查阳性121人，复筛60人。复筛率49.59%，复筛阳性8人，转诊8人，转诊率100.00%；

4.农村住院分娩活产数1,116人，农业活产数为983人，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100.00%（下达指标99.00 %）；

5.2023年全县共有婚登人员1,774人，实际接受婚前医学检查1,594人，婚前医学检率达89.85%（下达指标88.00%），较去年同期提高0.6个百分点；检出疾病196人，其中检查出患病情况如下：阴道炎132人，指定传染病64人（其中乙肝51人、梅毒8人、HIV感染5人）;

6.2023年我县对结婚登记人群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群积极开展地中海贫血防控筛查工作，年内已完成地中海贫血筛查156对（任务数150对），完成率达104.00%，其中婚检孕前地贫筛查夫妇对数：113对，婚检孕期地贫筛查夫妇对数：43对，血常规检查至少一方为阳性夫妇对数：156对，血红蛋白分析双方阳性夫妇对数：12对，基因检测夫妇对数：12对，基因检测率100.00%，检出地贫基因携带者人数10人，其中a地贫基因携带者5人,β地贫基因携带者5人；

7.年内共有7岁以下儿童12,065人，实际管理11,620人，7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达96.31% （下达指标≥90.00%）；共有3岁以下儿童4,098人，系统管理3,886人，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达94.83%（下达指标≥90.00%）；

8.年内共有高危产妇233人，管理233 人，住院分娩233 人，高危孕产妇管理率完成 100.00%（下达指标100.00%）；高危住院分娩率完成100.00%（下达指标100.00%）；

9.计划生育及避孕药具管理工作。计划生育药具有专兼职人员2人负责管理，药具管理工作机构健全，仓库管理规范，药具账物相符，账表、卡册内容完整。避孕节育、优生知识知晓率达96.00 %（下达指标≥95.00%）；避孕节育知情选择率达96.00%（下达指标≥95.00%）。2023年全县发放避孕套109,905只，外用药2,597盒，其中避孕栓发放1,260粒，避孕凝胶发放347支，避孕膜发放990张。口服药4,703盒。宫内节育器放置367套，皮下埋置剂放置26套。 避孕药具宣传期数有10期；

10.对结婚登记人群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群积极开展地中海贫血防控筛查工作，年内已完成地中海贫血筛查201对（任务数350对），其中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人群筛查144对，婚检人群筛查57对，血常规至少一方为阳性夫妇128对，血红蛋白分析双方阳性夫妇23对，基因检测17对，基因检测率73.91%，a地贫基因携带11人,β地贫基因携带1人，双方为同型地贫携带夫妇2对，产前诊断a地贫重型胎儿1例；

11.农村妇女两癌筛查工作完成情况：农村贫困妇女免费宫颈癌检查任务数2,000例，实际完成2,002例，任务完成率达100.10%，其中TBS异常134人，阴道镜检查134人，其中有异常的71，组织病理检查71人，最终确诊情况如下：CIN1共36人、CIN2-3共8人，原位腺癌1人，浸润癌0人，治疗10人，已有专管人员对确诊患病人群进行定期追踪随访管理；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数为1,000例，实际完成1,103例，任务完成率110.30%。乳腺B超0级1人、1级914人，2级103人，3级84人、4级1人，乳腺X线应查查85人，实查85人，其中：1级26人，2级38人，3级21人。其中确诊良性纤维瘤1人，治疗1人，对查出阳性病例及时进行追踪、随访，并进行个案管理，追踪随访率达100.00%；

12.2023年全县共出生1,116人，其中男性604人，女性512人，性别比为117.97；

13.危急重症孕产妇抢救7人，抢救成功 7人，抢救成100.00%；

14.年内活产1,116人，低出生体重48人，低出生体重发生率达4.30%（下达指标5.00%）；早产37人，早产儿发生率3.32%（下达指标3.50%）；完成新生儿访视1,113人，新生儿访视率达99.73%（下达指标98.00%）；新生儿破伤风死亡率为0.00%（下达指标0.00%）；

15.出生缺陷监测：发生27例(围产儿数1,416人)，出生缺陷率达105.9/万（用孕满28周的有15例算率），出生缺陷发生顺位：足内翻第一位占4例，第二位是多指、胎儿心脏发育畸形（室间隔缺损、主A升部瘤样扩张和）各占3例，唇裂并腭裂、脊柱裂、18-三体综合征各占2例。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6个内设机构，包括：行政后勤科、孕产保健部、妇女保健与计划生育部、儿童保健部、医技科、药剂科。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纳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53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53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0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43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41人（离休0人，退休41人）。

年末其他人员0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0人。

车辆编制5辆，在编实有车辆3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情况，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GK0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GK0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情况，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GK0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无“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GK10《“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为空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GK1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为空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为空表。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收入合计13,336,796.65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918,524.23元，占总收入的51.88%；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6,240,813.77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46.79%；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177,458.65元，占总收入的1.33%。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25,093.81元，下降0.9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475,937.34元，下降6.44%；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1,221,151.62元，增长24.33%；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减少870,308.09元，下降83.06%。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上级专项资金拨入减少，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未拨付，财政公用经费未到位等。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支出合计13,340,651.45元。其中：基本支出13,261,965.79元，占总支出的99.41%；项目支出78,685.66元，占总支出的0.59%；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140,577.78元，增长1.06%。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092,135.38元，增长8.97%；项目支出减少951,557.60元，下降92.36%；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专项材料-疫苗费用支出增大，编外人员等费用增加，2023年上级部门拨付专项资金减少，应项目承担经费由业务收入支付。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3,261,965.79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6,918,524.23元，占基本支出的52.1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6,343,441.56元，占基本支出的47.8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78,685.66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

1.新冠疫苗接种费用支出20,104.00元。按上级要求完成各项新冠疫苗接种服务。

2.计划生育手术费减免补助经费支出58,581.66元。计划生育药具有专兼职人员2人负责管理，药具管理工作机构健全，仓库管理规范，药具账物相符，账表、卡册内容完整。避孕节育、优生知识知晓率达96.00 %（下达指标≥95.00%）；避孕节育知情选择率达96.00%（下达指标≥95.00%）。2023年全县发放避孕套109,905只，外用药2,597盒，其中避孕栓发放1,260粒，避孕凝胶发放347支，避孕膜发放990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18,524.23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1.86%。与上年相比减少475,937.34元，下降6.44%,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财政未拨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32,638.5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4.9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支出19,000.00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013,638.56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582,1607.67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4.15%。主要用于在编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5,353,649.74元、事业单位医疗费支出467,957.93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00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64,278.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9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64,278.00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0（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元，比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属于财政全额补助事业单位，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妇幼保健院资产总额16,106,495.27元，其中，流动资产1,759,961.48元，固定资产1,495,043.71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11,013,574.60元，无形资产1,837,915.48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144,853.58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867,785.55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24项，账面原值507,687.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545.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8,256.19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1,663.19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6,593.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6,883.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6,883.00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国有资产：是指机关企事业等组织机构中，其产权属于国家所有的各种资产。包括房屋、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和处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现金、银行存款、存货、在产品等流动资产。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指政府针对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疾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具体包含：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П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12类项目以及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养结合、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卫生应急、孕前检查、重大疾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等19类项目。

**监督索引号53042800236100501111**